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LUMINA GROUP LIMITED

### 瑩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62)

###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瑩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現時可得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將錄得純利約0.6百萬港元，而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為虧損淨額約0.5百萬港元。

董事會認為，本年度轉虧為盈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確認之收益及毛利增加，原因是本集團獲授的若干大型項目於本年度動工，增幅獲行政開支增加及其他收入減少抵銷，其他收入減少乃因本集團於本年度概無確認任何COVID-19相關的政府補貼。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而得出，而非根據由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字或資料，且可能須作調整，亦可能有別於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本集團本年度的財務業績及績效的進一步詳情將根據上市規則於2022年6月底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瑩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霍厚輝

香港，2022年6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i)兩名執行董事，即霍厚輝先生及宋聖恩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熊健生先生、李彥昇先生及溫雋軍先生組成。